



113簡章下載



中國文化大學

# 教師資格考試 報考說明會

師資培育中心113/03/29

# 113年考試重要日程

4/11-4/18

- 網路報名及繳費（含文件上傳）

4/25-4/29

- 補正報名文件

6/5-6/16

- 應考人列印准考證

6/15-7/3

- 暫准生繳交資格證明文件影本

6/16

- 教師資格考試

7/29

- 放榜

7/29-8/2

- 舊制生繳交申請核發教師證書文件

# 誰可以報名教師資格考試？

- ◎ 依據「師資培育法」第10條、第13條、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考試辦法」第3條，符合下列任一資格者：
  - 具學士以上學位之中華民國國民、外國學生、僑生及港澳學生，修畢規定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者（包含113年6月取證之暫准考生）。
  - 中華民國國民持國外大學以上學歷，經中央主管機關認定其已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者，發給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者。
- ◎ 但有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考試辦法」第4條任一情形者，不得參加考試。

# 我是暫准考生嗎？報名後還要做什麼？

- ◎ 暫准考生→教師資格考試報名期間仍在學，但預計於113年6月取得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者（以下簡稱修畢證書），且已於今年1~3月期間提出結業預審者。
- ◎ 此類考生應於113/7/3（三）前應提交相關資格文件，本中心始得據以核發修畢證書。  
無法於7/3繳交資料者，應主動與中心聯繫，確認補件時程，未完成者繳件者，自始不具報考資格，考試無效。
- ◎ 暫准考生應提交資格文件如下：
  - ✓ 大學部、碩博士班或碩士在職專班畢業生：學位證書影本。
  - ✓ 碩博士班在學生：修畢應修學分證明及學位證書影本。

# 報名資格考試前要準備什麼？

項目	身分別	暫准考生	一般考生
1年內正面脫帽彩色照片		V	V
有效身分證明文件		V	V
修畢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		X	V
學士以上學位證書		X	V
報名費新臺幣1,000元整		V	V
申請特殊應考服務或報名費補助相關文件		視需求	視需求
其他證明文件：三個月內戶籍謄本（更名）		X	視需求

※上述文件皆須為「.jpg」圖檔。

## 『個人照片』規格

- ◎ 數位電子照片必須為112/6/1以後拍攝的白色背景正面脫帽彩色照（臉部應佔整張照片面積70~80%）。
- ◎ 照片規格：
  - 數位攝影之影像寬×高像素不得少於**450×600pixels**；掃描器掃描之解析度不得低於300dpi，最高解析度建議不超過500dpi。
  - 須面貌清晰，頭髮不得遮蓋眉毛及眼睛；眼鏡不得為有色鏡片；背景不得有陰影或顏色；不得使用合成、修圖照片。
- ✓ 上傳照片前，請務必確認照片是否符合規格。
- ✓ 通過考試後，上傳之照片將連動至教師證書核發系統。

# 『身分證明文件』規格

- ◎ 文件定義：載明報考人的姓名、身分證件編號之有效證明文件。
- ◎ 文件規格（擇一）：
  - 中華民國國民為國民身分證正面。
  - 外國生、僑生或港澳學生為護照或合法停留、居留或定居之證明，並應顯示效期截止日。



## 『修畢證書』規格

### ◎ 文件定義：

本校依法核發之「修畢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」，  
舊制生係修畢課程且完成實習後核發，新制生係修畢課程後  
核發。


### ◎ 文件規格：

證書需載有證書字號、師資類科、姓名、身分證明文件字號、  
生日及依師育法第○條核發資訊。

✓ 以暫准資格報名考試者，免準備修畢證書，而是由本校於放榜前統一造冊後，函送考試單位驗繳。



# 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格式



The image shows a certificate template with a decorative border and the logo of China Culture University at the top center. The text is as follows:

修畢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

文大(112)師中字第 001 號

查學生 [ ] [ ] [ ] (身分證字號：[ ]) 係中華民國 [ ] 年 [ ] 月 [ ] 日生，經認定修畢普通課程、教育專業課程、專門課程（高級中等學校國文科/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國文專長），依師資培育法第 8 條第 4 項規定發給證明書。

※依師資培育法第 21 條第 1 項規定，107 年 2 月 1 日前已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而未完成教育實習課程者，其教師資格之取得，自本法修正施行之日起 6 年內（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），得先申請修習教育實習

※於 112 年 1 月 31 日完成半年教育實習課程且成績及格

此證

舊制格式（先實後檢）



The image shows a certificate template with a decorative border and the logo of China Culture University at the top center. The text is as follows:

修畢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

文大(112)師中字第 056 號

查學生 [ ] [ ] [ ] (身分證字號：[ ]) 係中華民國 [ ] 年 [ ] 月 [ ] 日生，經認定修畢普通課程、教育專業課程、專門課程（中等學校語文領域第二外國語文日語專長），依師資培育法第 8 條第 4 項規定發給證明書。

※依技術與職業教育法第 24 條第 1 項規定，已修習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相關課程

此證

(修習科目及學分表列如後)

新制格式（先檢後實）

# 『大學以上學位證書』規格

## ◎ 文件規格（擇一）：

- 大學以上學位證書中文版。
  - 以大學同等學力報考碩（博）士班者，須檢附碩（博）士學位證書中文版。
  - 以國外大學以上學歷報考者，須檢附經我國駐外使領館、代表處、辦事處、其他外交部授權機構驗證證明之學位證書。
- ✓ 以暫准資格報名考試者，免準備學位證書，而是由本校於放榜前統一造冊後，函送考試單位驗繳。

# 『特殊應考或報名費補助申請文件』規格

## ◎ 特殊應考服務文件（按考生所需服務提供）：

### ■ 身心障礙 / 重大傷病 / 突發傷病考生 -

- 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圖檔
- 突發傷病特殊應考服務申請表
- 申請特殊應考服務診斷證明
- 一年內國家考試身心障礙應考人申請權益維護措施之醫院診斷證明（考選部）

### ■ 孕婦考生 -

- 孕婦健康手冊（含姓名之封面及預產期頁面）

# 『報名費補助申請文件』規格

## ◎報名費補助文件（效期需涵蓋本年度考試日期）

### ■低收入戶 -

- 縣市政府核發之效期內低收入戶證明正、反面圖檔。
- 文件上需載有考生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字號等資訊。

### ■中低收入戶 -

- 縣市政府核發之效期內中低收入戶證明正、反面圖檔。
- 文件上需載有考生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字號等資訊。

### ■特殊境遇家庭 -

- 縣市政府核發之特殊境遇家定公文影本正、反面圖檔。
- 公文上需載有考生姓名、身分證明文件字號及出生年月日等資訊。

# 網路報名

## ◎ 報名時間：

113/4/11 (四) 上午8時30分起至113/4/18 (四) 下午3時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## ◎ 登錄方式：

註冊報名帳號→登入報名系統。

**註冊前要先取消手機拒絕接收企業簡訊功能。**

- ✓ 報考人之身分證明文件字號、姓名、性別、考區及師資類科，請審慎確認，點選「確定完成不再進行修改」後，即不能修改。
- ✓ 若出生年月日、師資培育之大學校名等內容填寫錯誤，需申請修改者，請於4/29前提出申請，並以一次為限。若背景資料內容填寫錯誤，請報考人自行於4/29前登入報名系統「背景資料修改」頁面自行修改。

# 報名資料欄位填寫說明 ( 1/4 )

## ◎ 報考考區：

- 113年教師資格考試之考試地點共計11考區16校，考區列表如下：

臺北（4校）、新北（1校）、桃園（1校）、新竹（1校）、  
臺中（2校）、彰化（1校）、嘉義（1校）、臺南（1校）、  
高雄（2校）、花蓮（1校）、臺東（1校）

- 離島地區應考人建議提早抵達擇定之考區，以免因天候等因素無法如期應試。

✓各考場請參閱參閱簡章第IV ~V頁。

## 報名資料欄位填寫說明 ( 2/4 )

### ◎ 報考師資類科 ( 組 ) :

本校目前培育之類科為中等學校師資類科，因此報考類科請勾選「中等學校類科」，若勾選中等學校類科後出現進階欄位「學科 ( 領域 )」，本校各任教學科勾選原則如下：

- 輔導及表演藝術專長：「國民中學」→「○○學習領域○○○○專長」
- 日文科：「高級中等學校」→「第二外國語 ( 日語 ) 科」
- 其他科別：「國高中並列」→「○○科」

✓ 本年度報考類科選擇方式如有更動，例如增加108課綱之任教學科選項，報考當日會於中心網站另行公告說明。

## 填寫報名表頁面

填表注意

類科及考區

基本資料

地址資料

緊急聯絡人

報考資訊

背景資料

預覽送件

### 報考類科及考區

報考類科：

- 幼兒園類科     特殊教育學校（班）類科身心障礙組     特殊教育學校（班）類科資賦優異組  
 國民小學類科     中等學校

點選中等學校

學科(領域)：

高級中等學校共同學科  
國民中學領域  
國高中並列  
職校類群

5001B:國文科  
5002B:英文科  
5003B:數學科  
5004B:歷史科  
5005B:地理科  
5006B:物理科  
5007B:化學科  
5008B:生物科  
5009B:地球科學科  
5010B:生活科技科  
5011B:家政科  
5012B:輔導科  
5013B:音樂科  
5014B:美術科  
5015B:體育科  
5023B:公民與社會科

任教學科勾選示意圖



# 報名資料欄位填寫說明 ( 3/4 )

## ◎ 身分證明文件字號：

即國民身分證、有效之護照或合法停留、居留或定居之身分證明文件號碼。

## ◎ 修習師資培育課程期間：

指修讀師資職前教育課程開始跟結束時間(專業 + 專門 + 普通)。

- **教育學程**師資生→請填「開始修習教育學程年度至取得修畢證書年度，例如111年9月至113年6月。」
- **教育學系**師資生→請填「大二到畢業年月」，例如109學年入學生，則年110年9月至113年6月。

## 報名資料欄位填寫說明 ( 4/4 )

- ◎ 核發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或證明之師資培育之大學：請填本校「中國文化大學」，學校代碼「1006」。
- ◎ 具暫准報名資格：
  - 符合本簡報第4頁之在學生，本校將於今日下午4時提交暫准考生名冊予教師資格考試試務行政組進行資格維護。
  - 報名時，暫准考生之具暫准報名資格欄位將呈現「是」，一般考生則呈顯「否」。
  - 如報名期間，同學發現資格有疑義，最遲應於113/4/15前予中心聯繫，俾便補正報考資格。

# 繳交報名費用

## ◎ 列印及繳費時間：

自113/4/11 (四) 上午8時30分起至113/4/18 (四) 止。

## ◎ 報名費用：

每人新台幣**1,000元整**

## ◎ 補助方案：

- 低收入戶 - 全免
- 中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家庭 - 減免**600元**

✓ 完成繳費後，請妥善保管收據或交易明細，並可於繳費後**3-7日**後至考試網站查詢繳費狀況。

## 考試前請注意!!(1/3)

- ◎ 113/4/25 (四) 起至4/29 (一) 下午3時前，登入報名頁面「查詢報名進度」下「報名審核進度」查詢是否需要補件。
- ◎ 113/6/5 (三) 上午10時起至113/6/16 (日) 下午7時止，請自行上網列印准考證，採A4大小，黑白或彩色列印均可，考試結束後將不再補發。
- ◎ 113/6/10 (一) 中午12時網路公告考場配置圖。
- ◎ 本年度考試答案卷樣式有修改 (詳公告)，考生需於指定作答區內作答，請同學特別注意。
- ◎ 考前務必詳閱試場規則。

## 考試前請注意!!(2/3)

- ◎ 考試時務必攜帶「准考證」及「身分證明文件」正本，以備查驗。
- ◎ 考試題目係依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考試命題作業要點」命題之。
- ◎ 教師資格考試採筆試方式行之，考試題型包括「選擇題」、「非選擇題」及「綜合題」（綜合題得包括選擇、是非、配合與問答題），配分比例以5：3：2為原則。
- ◎ 每科考試時間除國語文能力測驗（含作文）為100分鐘外，其餘考科均為80分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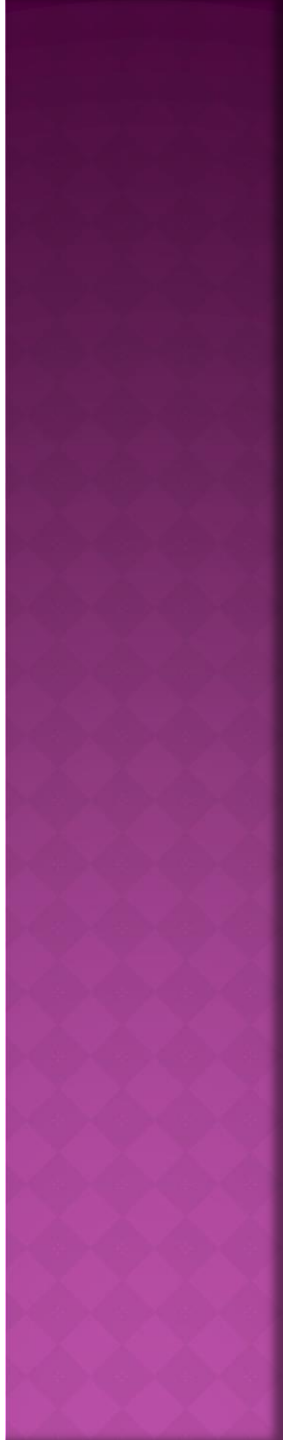
## 考試前請注意!!(3/3)

- ◎ 『選擇題』限用**2B軟心鉛筆**於電腦答案卡上劃記，修正時須使用橡皮擦擦拭乾淨，使用修正液致無法判讀，該部分不予計分。
- ◎ 『非選擇題（含寫作）及綜合題』限用**黑色、藍色墨水筆**，由左而右，由上而下作答，不得使用擦擦筆，違者扣該科成績5分。
- ◎ 考試時，應在規定作答區內作答，綜合題應書寫題號後依序作答，不得擅自更改題號，作答內容不可超出作答區。未依規定作答影響掃描區塊，或因違反作答規定，致評閱人員無法辨識答案者，後果由考生自行負責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
## 其他注意事項!!

- ◎ 每位考生只能報考一類科（網路報名之帳號為報考人手機號碼，密碼係自行設定，註冊後不得申請修改）。
- ◎ 手機號碼及電子郵件是重要聯絡方式，因此註冊時請確實填寫，務必為正確且常用，並注意防火牆、垃圾信件，且取消不接收企業簡訊之限制，以免權益受損。
- ◎ 暫准考生應於113/7/3（三）前應提交修畢普通課程及學位證明文件，本中心始得據以核發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，無法於限期繳交者，應於截止日前主動與中心聯繫。
- ◎ 考生成績單下載期限為放榜日至113/10/31（四）止，請務必於期限內下載並妥善保存。

Q & A







及早準備、勿慌勿忙  
平心靜氣、詳閱簡章

祝各位同學考試順利